

## 空間衝突我怕怕—顛倒跨性別人權小門

跨性別倡議網站發起人 陳薇真

### I 空間的那些愛恨情仇

接續「被媒體打回原形」，我想分享今年感受最深刻的某些時刻。2014年5月至9月間，接二連三地，總共發生四起空間衝突的新聞事件。連同5月底鄭捷事件陣子，風頭上使民眾對任何「違異」的放鬆無戒心也頓時消失無所遁形。每當新聞襲來，在男變女（MTF）的人際圈子間呈現一股巨大的無力感：那就是我們的日常生活，在路上迴避他人目光、下意識迴避他人的身體接觸，深怕被發現、被當作變態。這股集體的無力感與同時進行的爭取跨性別人權，形成一股巨大的反差。連參與「跨性別人權團體」的朋友還跑來問：這些到底要怎麼跟社會回應。我們真的很想改善社會對跨性別的觀感，但又真的找不到話可以說。於是乎，我們只好繼續人權、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友善廁所。

這四則事件分別是6月台中麥當勞廁所被地方媽媽拍照上傳“小心男扮女裝”、8月台中游泳池更衣室被女教練拍打門要檢查身體、9月北捷扮裝朋友男廁更衣被警衛關切、9月鳳山某停車場女裝打手槍阿伯。

在此無法一一介紹事件的社會互過過程，一方面民眾驚嚇，一方面台灣社會也沒那麼保守，非以西方「歧視」權利論述、我稱之為一種前現代台灣文化的鄉愿「民眾」仲裁者，周遭會共同協力、把異發狀況重新回到和諧中。

相較於台灣民情也沒那麼保守，反倒先是在社群與運動內部，在「無力回應痛處」與「人權滿天大聲」的對比間形成一股張力，我稱之為**新正典化的跨性別國家主義之排除邏輯**。一方面對外演譯第三部門（超驗自身證成代表跨性別的非政府組織）、第四權（媒體的單向傳播建構）、人權與法制、政治力（社運、律師、學者、政治人物與婦團姻親裙帶）與買辦經濟交換，對「歧視者」進行溝通／施壓（把人權的小雞雞塞到別人嘴裡，不讓別人講話）；一方面對「跨性別」內部，打造新跨性別資格、並對內部雜質進行自我洗清。最新流行的話語是，“自我認同為女性的跨性女（trans-woman）是最受壓迫底層，要活不下去了”才是“真正的跨性別生命經驗”，然後“扮裝是可以隨時拖下來”、犯罪與情慾，是「跨性別」之外的排除物，嚴刑峻罰（刑法、社會秩序維護法）、動用運動律師協助提告社群內敗類，並以醫學和犯罪學期刊進行心理治療與藥物治療。

在9月北捷一案，一位扮裝朋友因為要換裝才能回家，在男廁女裝進去、男

裝出來被警衛盤問。這則事件鬆動了以往跨性別想像，「進去和出來都可以不一樣」、人民可以在公共空間隨時性別換裝，挑戰了國家管治人民界線。同時，扮裝處境的難處，既無法回家換（因父母、伴侶不知情），也無法在公共空間換，最後只能到荒郊野外夜晚暗巷，仍然怕被發現，深恐一旦被發現、又成為敗壞社群形像的老鼠屎。

## II 顛倒的人權小門

回到當前對制度改革的慾望，近來流行的話語：

找不到工作→你可以換證

無法換宿舍→你可以換證

廁所被歧視→你可以換證

男警留長髮→你可以換證

所有這些項目都是跨性別基本權利，但卻被簡約為經由變更性別登記取得性別身份作為獲得公民權保障的唯一管道。

一方面，**看得見**的制度是壓迫來源的萬宗歸一：所有苦難都是因為證件。另一方面，**看不見**的男對女恐懼的文化因素，則加以撇清“那是文化問題、不是我們能處理”“沒有人會那麼白目”“小雞雞在衣服裡平常看不見”（言下之意即將身體接觸衝突又輕巧簡便塞回公/私領域二分下的私領域當中）。

一方面，制度改革來自性少數社群對當前無力感的集體投射，即改善跨性別處境。同時，「友善人士」兩年來也上演了怠惰與不負責任，揣想群體會自然地組織團體、團體自然地代表社群、提出的政革議程就是所有跨性別所需求，一言蔽之“支持換證就是支持跨性別”。卻省略了群體內部的差異、爭辯和複雜，省略了親自瞭解的責任，成為共同豢養團體巨獸的幫兇。

當人權成為現成物、目的與手段混淆之本末倒置，或許可以重新「顛倒」過來思考，只有回歸那些性別份際怕怕中我們答不出來的東西，才是運動真正意義的地方。

※附註：有關 CD 的論點，受益於 Jessica 與 2014 年 11 月聚會的朋友。

- 2014 年 6 月 3 日，〈[麥當勞監視器拍到 男扮女裝入女廁](#)〉，蘋果日報。
- 2014 年 8 月 15 日，〈[沒變性不能進女浴室？ 第三性控遭強掀浴簾體檢](#)〉，蘋果日報。
- 2014 年 9 月 4 日，〈[做自己錯了嗎？遭捷運站長保全盤問](#)〉，蘋果日報。
- 2014 年 9 月 15 日，〈[男穿女裝進暗巷打手槍正義姊拍照 PO 文籲小心](#)〉，蘋果日報。
- 2013 年 12 月 29 日，〈[男警留長髮 控遭主管刁難 立委籲改規定 警政署憂男女混淆](#)〉，蘋果日報。